

**2026 年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
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

支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八、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九、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十、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 支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查处全市环境保护、大气、水、工业生产和建筑施工噪音、核与辐射、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废弃电子产品等领域违反污染防治及生态保护的行为;负责查处全市国土、农业、水利水务、林业、海洋、节能、建设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等领域违反污染防治及生态保护的相关行为;负责行使全市行政执法目录清单中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依法行使与行政处罚权相关的行政检查权、行政强制权;负责指导各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工作;完成市委(工委)、市政府(管委会)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为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处级执法机构。设有办公室、一大队、二大队 3 个正科级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49.9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6.88万元，主要是增加3名财拨人员工资预算和上级补助专项资金预算。其中，收入总计449.9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449.9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449.94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7.6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3.18万元、节能环保支出311.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31.5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99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49.9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6.88万元，主要是增加3名财拨人员工资预算和上级补助专项资金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7.68万元，占10.6%；卫生健康（类）支出33.18万元，占7.37%；节能环保（类）支出311.5万元，占69.23%；城乡社区（类）支出31.59万元，占7.02%；住房保障（类）支出25.99万元，占5.7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30.9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42万元，主要是增加3名财拨人员工资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5.4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71万元，主要是增加3名财拨人员工资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21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10.4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6万元，主要是医疗保险费率下调；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22.7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27万元，主要是增加3名财拨人员工资预算；

6.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311.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1.24万元，主要是增加3名财拨人员工资预算；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2026年预算数为31.5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7.15万元，主要是核减“综合工作经费”预算和减少一次性“新办公场所搬家费、修缮费”项目专项资金预算；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2026年预算数为25.9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45万元,主要是增加3名财拨人员工资预算。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418.3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79.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38.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3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9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3辆,计划购置0辆。

公务接待费0.4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4批18人。

(二) 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 0 辆，计划购置 0 辆。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

七、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 2026 年收支

总预算 449.9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八、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 2026 年收入预算 449.9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9.94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6.88 万元，主要是增加 3 名财拨人员工资预算和上级补助专项资金预算。

九、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 2026 年支出预算 449.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8.35 万元，占 92.98%；项目支出 31.59 万元，占 7.02%。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6.88 万元，主要是增加 3 名财拨人员工资预算和上级补助专项资金预算。其中公用支出预算总额 38.8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77 万元；综合工作经费预算总额 27.9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7.75 万元；海南省综合行政执法补助资金预算总额 3.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6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属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共有车辆 2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及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说明

2026 年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支队 15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449.94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 综合工作经费项目，预算安排 27.99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执法工作，绩效目标是利用综合经费开支用于办公费、差旅费、办公设备购置等项目，保障日常办公及各项环保工作正常运转，为海南自贸港建设创造优良的生态环境。

2. 海南省综合行政执法补助资金项目，预算安排 3.6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执法装备，绩效目标是用于购置生态环境领域执法装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1个月及以上租车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